

政教专刊部主办 组版:闫广明 责编:许晓辉 校对:刘挺 电子信箱:llrbzjhb@163.com

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指引下——新时代新作为新篇章

大数据助力我市公安系统交出亮眼成绩单

大数据是公安工作跨越发展的最大引擎,不但真实可靠,更能解放警力,助推公安工作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今年以来,市公安局按照“四高四重”工作要求和山西公安大数据建设统一规划,全市投资1.2亿元,建成吕梁公安大数据中心,全面推进打、防、管、控、建各项工作,有效服务了转型发展和疫情防控工作大局,有力维护了全市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上半年交出亮眼成绩单。

敢打必胜全力捍卫政治安全。全市公安系统上下牢牢绷紧政治安全这根弦,坚持防范在先,坚持改革创新,以“四大工程”为统领,全力打好“五场战役”,依托山西公安大数据平台,不断提升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能力水平。

智慧查控全力抗击疫情。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我市公安依托派出所“智慧大脑”平台,发挥立体信息化社会治安防控平台、掌上派出所等关联平台协同作用,加强涉疫人员排查预警、线索推送、落地核查,加强全市定点医院、发热门诊、集中隔离点智慧安保工作,对各类风险隐患智能感知、及时预警,实现了精准防控、智慧查控、有效管控,有力确保了医疗秩序。

聚焦民生严打突出违法犯罪。按照“多破小案,破串案”的总体部署,在强化破案攻坚深挖彻查,纵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同时,聚焦民生民安,实行“快速出警、细致勘验、专业研判、专班督办、市县联动、合成作战”的工作机制,用“专业化团队”打击“职业化犯罪”,先后组织开展了“春雷行动”和“夏季攻势”严打整治专

项行动,大力推进盗抢骗、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和民生小案攻坚,多项工作绩效位居全省前列。

标准创建全力守护百姓安宁。按照“全市一盘棋、分类分级建设”要求,全市公安机关坚持工作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责任化,将省厅防控体系九项重点工作具体量化为十二项,市、县两级政府投入资金2.8亿元,挂图作战、对标对表,高效率强力推动,全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初显新格局,初现新成效。

坚持以防为主,紧盯问题短板,以“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访进入”和“三个一百”百日专项整治活动为契机,依托派出所智慧大脑,掌上派出所平台,开展社情民意收集,走访3500个村、292个重点企业,检查重点行业场所2510处,排查整改安全隐患3481处,排查调解矛盾纠纷

915起。

公安审批全网覆盖一门通办。我市公安全面推动“一网通办”平台和“一门通办”综合业务深度应用,全面重构服务模式,推动流程再造、机制创新,实现了公安审批服务事项上尽上、网上全覆盖,真正实现了让群众到公安机关办事,可以不分警种、不分区域、一次办成、全省通办,做到“只进一个门、办结所有事”,有效打通了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让人民群众有更多更直接更实在的获得感。

党建引领全力打造公安铁军。全市公安深入践行“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锚定“四个铁一般”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传承吕梁精神,铸造忠诚警魂,持续以改革创新的精神加强和改进公安队伍建设。



交口县纪委监委 “三个一”容错纠错 激励干部担当作为

本报讯(记者 阮兴时 通讯员 任建伟 郭俊宏)近年来,交口县纪委监委充分发挥容错纠错机制作用,激发干部积极性,在严肃执纪执法让干部心存戒惧的同时以正向激励促进干部担当作为,为改革创新者撑腰鼓劲。

“一把尺子”衡量,精准把握界限。交口县纪委监委结合实际探索制定出台《关于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建立容错纠错机制的实施方案(试行)》,坚持严管与厚爱结合、激励与约束并重、容错和纠错并举的原则,明确使用情形、实施主体和认定程序。细化出3个方面17种容错适用情形和9种不适用容错情形,明确区分失职与失误、敢为与乱为、负责与懈怠、为公与为私的界限,划出干事创业的“安全区”,明确了容错纠错的“标尺”。

“一套程序”实施,规范工作机制。事后容错,才能鼓励事前试错,才能激发敢闯敢试的热情。交口县纪委监委建立容错纠错清单,各单位和乡镇以书面形式提出需要容错的具体情形、理由和依据,经审核、会议研究后形成书面认定意见报监督检查室备案;启动问责或核查程序后,单位或本人可提出容错认定书面申请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经检查组通过广泛收集相关证据材料、充分听取情况说明、征求意见后,在案件核查报告中提出容错认定意见,由纪委监委常委会对容错认定意见进行集体研判形成容错认定结论,及时告知被容错的单位或个人。通过严密的环节和规范的控制确保了容错结果经得起推敲、抵得住考验。

“一剂良方”施治,激励担当作为。坚持“三个区分开来”旗帜鲜明地为干部撑腰鼓劲,在实行容错后,及时启动纠错程序。2016年以来,在办理案件过程中,党员干部主动挽回经济损失4125955元,其中挽回扶贫领域资金721746元。为持续纠偏扶正,建立长效机制,紧盯病灶加强“以案促改”警示教育,受教育党员干部2120人次,切实发挥查处一案、警示一片、规范一方的治本功效。近年来,已累计对48名党员干部容错纠错,其中,14人被免于党纪政务处分,31人给予从轻处理,3人被免于处理。为营造鼓励干部担当作为、干事创业的良好环境提供了制度保障。

容错不是“纵容”,容错并不意味着纪律上的“松绑”。交口县纪委监委旗帜鲜明地为敢于担当的干部撑腰鼓劲,给干部迈开步子、甩开膀子干事创业吃下“定心丸”,对于激励保护干部敢于担当、勇于作为,推动广大干部在守牢底线的同时放手手脚干事创业起到了积极作用。

一线

石楼县检察院邀请人民监督员“把脉”案件质量

本报讯(记者 刘少伟 通讯员 张伟)7月7日,石楼县检察院邀请3名人民监督员参与案件质量评查工作,以实际行动加强司法办案外部监督,推进人民监督员监督全覆盖,提高办案质量,规范司法行为。

本次案件评查由该院第二检察部随机抽取2019年办结的刑事、民事、控告申诉、公益诉讼各类案件8件,由8名员额检察官采取网上评查与调卷评查相结合的方式随机进行评查。人民监督员围绕案件事实认定是否清楚、办案程序是否合法、法律适用是否准确、法律文书是否规范等方面对8个案件逐

一进行评查,并与干警进行了充分沟通、交流,就该院在案件办理过程中的文书制作、办案程序、卷宗装订方面的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

“邀请人民监督员参与案件质量评查,是内外监督相结合、保障权力在阳光下运行的一项重要举措,对规范司法行为、提升办案质效有着重要的意义。下一步,我们将持续落实人民监督员工作,充分保障人民监督员依法履责,不断提高司法办案透明度,促进公正规范司法,不断提升检察机关公信力和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满意度。”石楼县检察院检察长冯小军介绍说。

我市形式多样开展“法治进校园”宣传月活动



本报讯 近日,共青团吕梁市委联合市委政法委、市人民检察院、市司法局、市教育局和市卫生学校举办“法治进校园”宣传月活动启动仪式,进一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精神,预防和减少在校学生违法犯罪,推进学校法治教育工作。

市卫生学校学生代表在表态发言中表示,一定努力增强法治意识、法律观念,自觉履行法律义务,切实用法律约束自身行为、保护合法权益,争做文明守法的好学生。

启动仪式结束后,与会人员参加活动的学生有序参观了法治宣传图版,并就如何预防青少年犯罪进行了交流探讨。

随后,市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检察官助理吉莹,围绕如何预防性侵犯,为广大学生进行了专题讲座,通过系统的讲解生动的案例,切实提升了在校学生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增强了青少年规范、应对性侵害的能力。

“法治进校园”宣传月活动是我市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扎实推进“七五”普法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下一步,将持续深化活动内涵,创新普法形式,提高青少年的法治观念和法治素养,积极引导全市广大青少年成为自觉尊法守法用法的现代公民,争做社会主义法治的忠实崇尚者、自觉遵守者、坚定捍卫者,为深入推进平安吕梁、法治吕梁建设贡献青春力量。(本报通讯员)

柳林县检察院联合县司法局开展《社区矫正法》系列学习活动

本报讯(记者 刘少伟 通讯员 高美琴)近日,柳林县检察院联合该县司法局组织开展了学习《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系列活动,共同举办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专题学习及社区矫正团体心理辅导等多项活动。通过活动的开展,促使社区矫正工作人员进一步提高了法律意识,积极融入社会,遵纪守法,共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活动中,该院邀请柳林县司法局社区矫正中心负责人李小丽为柳林镇、高家沟乡、三交镇、薛村镇社区矫正人员讲授了《中

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该法是我国首次就社区矫正工作进行专门立法,为社区矫正工作执法提供了法律依据。授课就具体适用和新法实施后开展社区矫正执法工作中需要注意的事项,积极融入社会,遵纪守法,共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该院还邀请心理健康教育中心主任何霞对社区矫正人员进行了团体心理辅导,加强社区矫正人员的心理健康教育,防止矫正人员再次违法犯罪。

市交通运输局举办交通法治专题讲座

本报讯(记者 罗丽 通讯员 赵峰)近日,市交通运输局举办交通法治专题讲座,邀请山西晋凯律师事务所张军律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进行了详细的解读,全面加强机关党员干部法律和法治意识。

张军律师从《民法典》的立法背景、过

程和意义入手,深刻阐述了《民法典》编纂的重大意义和指导思想,围绕《民法典》的新规定、新亮点做了全方位的解读。讲座通过大量的案例,对《民法典》关于民事行为能力、头顶上的安全等十四个亮点与关键点进行了讲解。重点对人们关注的民间

借贷两区三线问题做了详尽且有直接指导意义的讲解,参会人员反响热烈。讲座后,大家表示,此次专题法制讲座内容深刻、阐释精当、贴近生活,既有理论高度,又有生动案例,让他们进一步认识到《民法典》既是保护自身权益的宝典,也是全体社会成员都必须遵守的规范准则,要自觉养成守法的意识,形成遇事找法的习惯,培养解决问题靠法的思维,培养解决问题的能力。

每一份档案,都有温度

对于档案和档案工作,有些人似乎不怎看重,这与人们的认知有关。可往往是这样,只有经过事实的“现身说法”,方可改变错误的观念。记得十多年前,村里要出一本村志,要写爷爷的回忆性文章。可当时爷爷去世也好几年了,大姑对爷爷的履历也记得断断续续。可要写一个人一生的事迹,必须得有真实的工作生活经历才行。爷爷叫张成武,是名老党员,曾参加过解放大西北,在石楼、隰县多个单位工作过,1988年光荣退休。可与爷爷一同工作生活过的老同志也大多过世,即使就是找到老同志,也寻问不来多少信息,根本不足以对爷爷一生工作生活的全面回顾。我们怀着试一试的心情找到了县档案局。当办完调阅手续,见到了爷

爷的厚厚的一本蓝色档案时,我们如获至宝,心情十分激动。在这里不仅找到了我们需要的资料,还找到了不少“意外”。比如有爷爷的一张二十多岁时相片,姑姑说她从未见过,也不知爷爷年轻时是这样的样子;见到了爷爷因为去龙台村下乡,接受了村里人给的五斤小米而写的检讨书;还见到了爷爷在“三反”时在黄纸上写的自查书……见字如面,睹物思情,一种对亲人的怀念,让大姑几乎哽咽了……从档案馆出来,大姑一直念叨:“这要好好感谢人家档案馆了……”这件事后,使我对档案的重要性有了很大的认识。可要从心理上重视它,敬重它,还得从自己成了单位的档案员说起。由于单位缺人手,我阴差阳错地当上了一名档案员。在自己浅薄的认识里,总觉得是“大材小用”,不就是拿钥匙查资料、整理资料入档,还能有啥?心里早就有了应付的思想。可就在我当上档案员不久,发生了一件事情,又刷新了我对档案重要性的认识。一位调离我单位好多年的老同志要退休时,无法确切证明他是那一年参加工作的。他前后工作了五、六个单位,不知是原来就没有证明,还是后来遗失,反正目前档案里没

每一份档案,都有温度

有相关的资料。没有了具体的参加工作年限,单位是不好给退休的,或者说退休后的相关待遇是不好计算的。他抱着一种微茫的希望找到我时,我费了一个多小时找到了当年录用他的“会议纪要”,这令他大喜过望,高兴不已。他多日奔波,无处寻觅的煎熬终于可以解决了!虽然不是正式参加工作的证据,但也足以说明他就是那个年月参加工作的。加之再盖上单位的公章,足以证明问题的。他说了好多感谢的话,中午还要请我们吃饭。后来我想,这份档案,对单位、档案员来说是件小事,可对于他个人来说便是件大事,而且不是花钱就能解决的事情。至今我都记得他握手时



吕梁交警支队直属三大队交通安全宣传进企业

本报讯 近日,吕梁交警支队直属三大队深入川东水泥厂开展“答题送头盔”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活动,进一步提升驾乘人员安全防护水平,引导交通参与者提高规范佩戴安全头盔、使用安全带的意识,以实现减轻交通事故后果的目的。

宣传民警通过让企业职工参与交通安全知识问答,赢取头盔奖励的方式,让安全知识和安全意识真正入脑入心。并现场示范如何正确佩戴头盔,给轻型货车粘贴反光条,讲解“一盔一带”安全守护行动的重要性。同时,发起倡议:希望企业将安全头盔、反光背心、反光条作为劳动防护用品配发给有需要的员工,让大家发挥示范带头作用,督促提醒身边的亲朋好友养成驾驶摩托车佩戴安全头盔的良好习惯。企业负责人最后承诺免费给辖区拥有农用三轮车的贫困群众发放反光条10卷。

通过警企联动“答题送头盔”活动的开展,使辖区企业职工进一步了解了“一盔一带”的重要性,提升了广大交通参与者的安全意识。此次活动发放安全头盔15顶、反光背心15件、反光条5卷,散发“一盔一带”宣传资料30余份。(王志武)



档案见证小康路 聚焦扶贫决胜期 有奖征文 吕梁市档案馆 吕梁日报社主办